

证券代码：600075  
债券代码：110087

股票简称：新疆天业  
债券简称：天业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4-030

##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超过 60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2,450 万元，无担保金，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公司已获批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730,000 万元，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492,450 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42,450 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450,000 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存在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超 70%的情况，存在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九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日常融资需求，为提高日常管理决策效率，公司计划为控股子公司累计不超过 600,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控股子公司提供 260,0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含提供天伟水泥有限公司 18,5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天伟化工有限公司 40,0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银行借款担保额度可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计划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控股子公司提供 340,0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含提供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 25,000 万元银行借款担保，银行借款担保额度可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上述担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无担保费用，也无需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实际发生的担保将及时进行公告。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情况为其提供担保事宜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下一年有关股东大会审议此事项之日止。

本次担保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伟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24日，法定代表人杨友信，注册资本80,000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聚氯乙烯树脂、烧碱、电石、盐酸、水泥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以及火力发电、热力生产与供应。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591,685.77万元，总负债230,342.28万元，净资产361,343.49万元，资产负债率38.93%。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42,066.13万元，净利润-5,031.43万元。

2、天伟水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24日，法定代表人丛成龙，注册资本2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水泥产品生产与销售。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87,453.35万元，总负债43,752.30万元，净资产43,701.05万元，资产负债率50.03%。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709.25万元，净利润7,865.75万元。

3、石河子天域新实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29日，法定代表人王明杰，注册资本12,000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聚氯乙烯树脂、烧碱、盐酸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67,956.03万元，总负债63,611.40万元，净资产4,344.63万元，资产负债率93.61%。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022.97万元，净利润-20,311.08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止目前，除已披露的担保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签署有关上述担保计划中任意一项担保有关的协议或意向协议。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4担保计划事项是为了保障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一定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与下属控股公司之间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系根据 2024 年度融资需求所作出的合理预测，子公司银行借款是正常生产经营的合理需要，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为控股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担保额度可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额度可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日常管理决策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批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730,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492,45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925,181.76 万元的比例为 53.23%，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250,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42,45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59%；在控股股东已提供反担保的情况下，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450,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8.6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该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3 日